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麾信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就健麾信息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11号），公司于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000,000股。公司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8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588,127.7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5,211,872.2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17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2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已开设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1	健麾信息医药物流智能产业化项目	23,000.00	23,074.69	100.32%
2	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1,000.00	1,024.48	102.45%
3	医药物流机器人实验室建设项目	1,000.00	1,024.93	102.49%
4	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	2,000.00	622.00	31.10%
5	自动化设备投放项目	10,000.00	2,683.53	26.84%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21.19	6,521.19	100.00%
合计		43,521.19	34,950.82	80.3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说明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1、募投项目首次延期的具体情况

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延期主要源于当前国内自动化研发药房自动化领域仍处于成长的初级阶段，加之全球经济增速放缓，这些因素共同作用导致了国内对自动化药房研发升级的需求有所减缓。公司前期在审慎评估了自身的产能状况以及国内市场的实际需求后，对产能建设进度进行适当的控制。

自动化设备投放项目延期主要由于虽然医疗机构对自动化药房的需求强烈，但实际的接受度和采购量可能受到预算限制、现有设施的改造难度以及对新技术的适应性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医疗机构的资金面恢复存在一定的时间周期，导致自动化药房设备的投放和升级进程缓慢。

2024年3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自动化设备投放项目的完成时间延长至2025年3月。

2、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具体情况

前述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内外部因素的暂时影响，但公司积极调整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海外市场业务，这将为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和自动化设备投放项目未来快速推进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根据公司规划，公司决定将以上两项目的原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2月。

（二）延期方案

在综合考虑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支出构成不变的情况下，拟将“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及“自动化设备投放目”的建设期截止时间由2025年3月延长至2026年2月。

本次拟对“药房自动化升级研发项目”及“自动化设备投放目”进行延期未涉及政府部门的有关备案程序，无需进行报备。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客观原因及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管理。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

施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2 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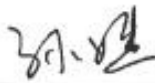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健麾信息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振瑜


孙婕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

